

关于延长江苏海润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面向专业投资者）（第四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

江苏海润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或“公司”）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30 亿元（含 30 亿元）的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〔2020〕1310 号文核准。

根据《江苏海润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面向专业投资者）（第四期）发行公告》，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 14:00 到 16:00 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网下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，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。

因簿记建档当日市场变化较为剧烈，经簿记管理人、发行人及投资人协商一致，现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由 16:00 延长至 19:00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江苏海润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面向专业投资者）（第四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江苏海润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

2021 年 9 月 24 日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江苏海润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面向专业投资者）（第四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簿记管理人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1年9月24日